

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

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，忠實履行下列職權，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：

- 一、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、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與薪資報酬之政策、制度、標準與結構。
- 二、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、獨立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，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，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。

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，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，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，其中過半數成員應為獨立董事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。

薪資報酬委員會得請董事、公司相關部門經理人員、內部稽核人員、會計師、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列席會議並提供相關必要之資訊，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。

薪資報酬委員會至少每年召開二次，有關本委員會會議召開情形及每位委員的出席率，請參考本公司各年度年報。